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9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 NQM 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有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 NQM 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有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022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披露的《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 NQM 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有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方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实和回复，并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1 月 27 日、2 月 10 日、2 月 17 日、2 月 19 日、2 月 26 日申请延期回复，延期公告编号为 2022-002、2022-004、2022-005、2022-006、2022-007、2022-008。

目前，公司已完成《问询函》相关回复工作，按照一致和准确性原则，公司拟与济南高新同步披露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经了解，济南高新问询函回复工作尚未完成：部分问题还需要与相关方沟通落实解决方案的具体实施路径，中介机构还需要针对部分问题充分审慎地补充核查。因此，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预计延期期限不超过 5 个交易日。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实时跟进、督促济南高新尽快推进问询函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5日